

#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## 盐城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 第14号台风“灿都”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减灾委，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、盐南高新区减灾委，市减灾委有关成员单位：

今年第14号台风“灿都”今日16时中心位置位于浙江省象山县偏南方向约445公里的东海南部海面上，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6级，目前正以每小时25公里左右的速度向偏北方向移动。受其影响，12日夜间到15日我市将出现内陆6-9级、沿海海面8-11级大风，13日到15日我市多阵性降水，局部雨量大。目前，省、市均已启动Ⅲ级防台风应急响应。为进一步做好台风防范应对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加强监测预警预报。**各地各部门要提高思想认识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切实落实好防台预案各项措施，深入吸取南通“4·30”、苏州“5·14”、郑州“7·20”灾害教训，坚决克服侥幸和麻痹思想，切实做好突发灾害防范应对工作，密切关注雨情、水情、风情变化，应急管理、气象、水利、自然资源（海洋）等部门要加强研判会商，强化监测预警，及时发布预警信息，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互联网、报纸、手机短信、大喇叭等各种媒体和宣传

工具，提醒社会公众提前防范避险，确保人身财产安全。

**二、及时转移重点人群。**要根据会商研判结果，及时组织海上船舶、作业平台回港避风和近海鱼排养殖、海上施工人员上岸避险，提前关停相关旅游景区，组织低洼易涝区、老旧小区、在建工地等重点区域人员转移安置，做好老弱病残幼等重点人群结对帮扶和安全转移工作，切实把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。

**三、开展隐患排查整治。**各地各部门要立即对本辖区、本行业风险隐患进行全面排查整治，盯死看牢危旧房屋，地下空间、隧道、立交桥下等低洼地带，以及高空和水上作业等关键部位和重点场所，做到研判、提示、督促、检查“四到位”，确保不留死角、不漏一人；要突出做好各行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工作，严格管理台风期间动火作业、高空作业、临时用电、有限空间作业等；进一步加强渔船管理，及时召回出海作业渔船，在港船加固措施要得力，确保船舶系泊安全，防止船舶发生碰撞和走锚。

**四、做好队伍物资准备。**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实际情况，认真查找薄弱环节，抓好应急避难场所、救灾物资、经费保障等各项准备工作，做到有备无患；统筹抓好各类救援队伍包括专业救援和非专业救援队伍调度使用，要保持临战状态、实战姿态，确保紧急时刻第一时间响应，全力应对处置，最大限度减少损失；要加强与当地驻军的协调对接，形成军地高效联动的合力。

**五、强化灾情管理工作。**各地各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《盐城

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规范自然灾害灾情管理相关制度的通知》精神，自然灾害发生后，各部门要加强灾情会商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“零报告”制度，按照初报、续报、核报三个阶段向市减灾办报告灾情，严禁信息漏报、迟报、瞒报等现象发生，确保部门之间灾情数据的一致性，避免多头上报、数据打架、灾情失真等情况。

**六、严格应急值班值守。**各地各部门要强化值班值守，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，保持相关人员手机和电话 24 小时畅通，确保各类突发事件发生时，做到快速响应、及时处置；要采取切实措施确保灾后 12 小时内受灾群众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干净水喝、有安全住处、有病能得到医治，妥善做好受灾群众灾后救助工作。

